

张家口市顺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顺通混凝土搅拌站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月26日，张家口市顺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设施竣工验收，其中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设计施工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张家口经济技术开发区流平寺村工业园内。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张家口市顺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总占地面积8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675平方米。本次技改内容包括：将原有2条HZS90商品混凝土生产线，升级改造为HZS120商品混凝土生产线。

2023年12月，张家口市顺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张家口昊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张家口市顺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顺通混凝土搅拌站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4年01月12日取得张家口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张经审表字【2024】2号）。

项目开竣工时间：项目于2024年01月开工，2024年01月竣工。

项目实际总投资：120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40万元。

验收范围：环评及批复要求的设施建设竣工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杨兴洲 李璇 赵玉峰 刘永刚 张强 刚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内容基本一致，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技改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清洗废水。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盥洗废水，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职工使用厂区防渗旱厕，旱厕定期清掏。设备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2、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筒仓呼吸粉尘经筒仓顶部除尘设施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口排放；搅拌楼搅拌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 无组织废气

砂石料库采用封闭式库房，并配有喷淋设施洒水降尘；厂区地面硬化，采取定时清扫洒水措施降低厂区地面及道路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搅拌主机、铲车、皮带输送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基础减震，采用噪声低的设备，厂房隔声等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淀砂石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合格产品、废混凝土试块经手动破碎，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若生产产生危废合规暂存；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杨兴洲 李璇 王刚 王刚 王刚 王刚

3

张家口市顺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顺通混凝土搅拌站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 字
组 长	杨兴洲	张家口市顺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经 理	杨兴洲
	罗道明	张家口发电厂	高 工	罗道明
验收专家	吴 硕	河北省张家口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 工	吴硕
	李 巍	河北盛华化工有限公司	高 工	李巍
	王稳重	张家口昊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稳重
设计、施工单位	王 刚	第三建筑工程公司	经 理	王刚